证券代码：838597　　证券简称：基业长青　　主办券商：安信证券

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资产（购买房产）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交易概况

（一）基本情况

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拟购买北京市计算中心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的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 13 号院 7 号楼 305 室及 306 室房产用于公司办公使用。购买办公室总费用不高于 3,000.00 万元。

（二）是否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拟购买北京市计算中心于北京产权交易所挂牌转让的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 13 号院 7 号楼 305 室及 306 室房产用于公司办公使用。按照《挂牌公司重大资产重组业务问答》第一条规定，公司本次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三）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

（四）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已于 2019 年 9 月 26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拟购买自用办公场所》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5 票；弃权：0 票；反对：0 票。该议案需提请股东大会决议审议。

（五）交易标的是否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

本次交易标的不涉及开展或拟开展私募投资活动，不是已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登记为私募基金管理人，不会将公司主营业务变更为私募基金管理业务。

（六）交易标的不属于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本次交易标的不属于小额贷款公司、融资担保公司、融资租赁公司、商业保理公司、典当公司、互联网金融公司等其他具有金融属性的企业。

二、交易对方的情况

1、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北京市计算中心

住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南大街 249 号

注册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四南大街 249 号

企业类型：全民所有制

法定代表人：刘彤

实际控制人：北京市科学技术研究院

主营业务：计算机软硬件、计算机网络、电子产品、通讯产品、数据处理及工程、新型材料的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培训、技术服务；销售开发后的产品；物业管理（写字间出租）；计算机系统服务；基础软件服务；应用软件服务；数据处理；租赁机械设备；计算机技术培训；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注册资本：1750 万元

三、交易标的情况说明

（一）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1、交易标的名称：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 13 号院 7 号楼 305 室及 306 室

2、交易标的类别：固定资产

3、交易标的所在地：北京市海淀区花园路甲 13 号院 7 号楼

（二）交易标的资产权属情况

交易标的权属清晰，不存在对外抵押、质押或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存在妨碍权属转移的其他具体情况。

四、定价情况

本次交易的定价依据为结合市场约定价格。

五、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交易协议主要内容

公司拟购买固定资产的总价不超过 3,000 万元，固定资产用于公司办公使用。最终以双方签订购房协议后盖章生效。本次交易以现金方式支付，支付方式以具体合同为准。

（二）交易协议的其他情况

固定资产的交付时间、过户时间以具体购房合同约定为准。

六、交易目的及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交易是公司长期经营、管理需要，确保公司拥有稳定的经营场所，有利于公司的快速、可持续发展。本次交易对公司生产经营和财务状况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七、备查文件目录

1、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北京基业长青管理咨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 年 9 月 30 日